

项目编号：0674-2022-QH-2023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监 督 审 核 ）



组织名称：桐庐绿合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肖新龙

审核组员（签字）： 任泽华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1 0 月 12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肖新龙

组员：任泽华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肖新龙	组长	Q:审核员 F:审核员	2023-N1QMS-2232380 2023-N1FSMS-2232380	Q:03.01.01 H:CI-1,FI-2
B	任泽华	组员	Q:审核员 F:审核员	2022-N1QMS-4059498 2022-N1HACCP-1059498	Q:03.01.01 H:CI-1,FI-2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施莉芬（HACCP 副组长）、童瑶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HACCP 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H: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要求（V1.0）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GB 270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T 29342-2012肉制品生产管理规范》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标准：《GB 270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T 29342-2012肉制品生产管理规范》、《GB 20799-2016 食品安



《国家标准 肉和肉制品经营卫生规范》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3年10月11日 上午至2023年11月12日 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10月 25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肉的分割和销售

F：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合村乡后溪村陈村106号桐庐绿合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加工车间的肉的分割和销售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合村乡岭源村中村自然村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合村乡后溪村陈村 106 号

经营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合村乡后溪村陈村 106 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不适用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不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暂停期间体系运行基本正常，认证证书未使用。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 未调整； ☐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0）项，涉及部门/条款：——不适用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不适用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年 月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不适用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10 月 12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目标管理、废弃物管理、供方管理、确认和验证、内审和管理评审、确认验证等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总经理及各部门负责人支持体系的运行工作;

——受审核方按照策划时间开展了内审、管评、确认验证工作;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重大的质量及食品安全事故等;

——按照体系策划情况配置了基本的资源, 审核周期内基本按照策划的体系文件要求运行;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受审核方对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要求(V1.0)、GB/T19001-2016标准运行和认证活动较为支持, 公司结合肉的分割和销售过程, 依据2个管理体系标准策划了体系文件, 包括《质量和HACCP管理手册》、《程序文件》、《GMP管理程序》、《HACCP计划》以及所要求的记录等, 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审核周期内未发生较大变化。

现场查核发现: 受审核方现场管理及运行基本符合策划的标准要求, 在原料采购验收、CCP点控制、供方管理、人员能力培训管理方面运行基本符合, 但现场审核也发现对目标管理、废弃物管理、供方管理、确认和验证、内审和管理评审方面还存在较大的提升空间, 建议后期结合体系的运行持续进行改进。经过现场审核, 受审核方总体上各部门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体系运行过程应用较上一年度有提升, 体系总体的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目标管理、废弃物管理、供方管理、确认和验证、内审和管理评审、确认验证等深入程度及有效性方面需要持续关注。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受审核方在《质量和 HACCP 管理手册》中规定了公司管理目标。建立的文件化管理目标与管理方针一致，为实现总管理目标而建立了各层级管理目标，管理目标具体、有针对性、可测量并且可实现。提供了《质量和食品安全目标分解表》、《质量和食品安全目标策划实施情况检查表》，查公司管理目标及其测量方法以及实现评价情况如下：

质量/食品安全目标	考核频率	计算方法	责任部门	目标实际完成（审核周期 2022-10 至 2023-09）
顾客满意率达≥98%	每年	调查评价总分/调查家数×80%+业务维护×20%	业务部	已完成
出厂产品检验合格率100%	每季度	出厂检验产品合格数/校验总量×100%	生产部	已完成
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每季度	按照实际发生次数	各部门	0
顾客投诉处理及时率100%	每季度	投处理闭环数/诉总数×100%	业务部	未发生投诉

审核周期内管理目标已完成，2023 年 10 月目标在实施中。但抽查管理目标实施完成情况时，仅提供文件化的顾客满意度、食品安全事故考核结果，其余指标未能提供考核数据支撑，现场作为改进建议项沟通。下次审核关注。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FH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1) 组织及其环境、相关方、风险及机遇实施及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中对组织及环境、相关方、风险机遇等管理进行了规定。

现场与总经理交流，其表示目前外部市场环境竞争较为激烈，今年整体市场销售量较同年环比基本稳定。从市场销售客户群体反馈来看，客户的需求及要求是逐步挺高的，公司也希望通过体系的持续实施、第三方认证、二方审核等审核方式，从不同视角关注公司的实际运行情况，做到不断持续改进。

现场查核并提供有“食品安全管理内外部环境因素分析及应对措施”，进行了分析和评价，并策划了应对措施，于 20230623 进行了评价，措施基本有效。组织识别出的相关方包含：监管部门、政府机构、第三方认证机构、员工队伍、客户、终端消费者等，结合企业肉品分割和销售相关过程，明确了对这些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并在实际经营过程中予以落实。目前运行基本稳定

现场交流总经理，其表示目前公司所处行业是食品类中的小类，冷鲜肉分割过程控制等资源投入要求很高，全过程的冷链管理，目前公司这一块的整体控制还比较有优势，尤其公司可归属于中小型企业，成本管控方面控制较好，市场竞争有一定的优势。在运行过程中公司主要关注的风险为过程管控风险，尤其是温度控制风险，控制不当会导致产品质量异常，影响市场销售，针对此步骤公司严格按照客户订单要求、内部文件要求等进行控制，效果较好。

2) 管理方针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实施了经总经理批准的管理方针：

全员参与、全面控制；消除危害，保障安全。

管理方针包含在管理手册中。审核周期内未发生变化。

3) 变更的策划管理

受审核方 HACCP 小组副组长表示公司通过管理评审、内部审核结果、监视测量分析评价结果、组织内外环境变化、客户要求及利益相关方的需求等进行识别，来确定管理体系变更的需求。对变更前、变更中、变更后的全过程实施监控，并组织对变更的有效性进行评价。确保管理体系的完整性。

审核周期内受审核方管理体系未发生重大变更。



4) 岗位职责、人员及能力、意识、食品安全文化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审核周期内组织的角色、职责、权限、组织架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审核周期内公司岗位职责及权限、任职要求未发生变化，综管部和质量组负责人发生变化，对变化人员能力胜任情况通过考评方式进行评价，提供了《2023 年综合人员能力评价表》，基本合理。

人员能力提升目前主要通过培训方式进行控制，提供有《2022/2023 年度培训计划》、《培训记录表》；培训策划内容包括了对体系标准、体系文件、法律法规、岗位任职要求、食品安全知识、内审员培训等方面，策划基本符合标准要求；每次培训实施及评价：每次培训结束后通过现场提问式进行考核及评价。相关负责人表示上述控制方式基本可以确保相关人员具备必要的能力。

该组织涉及检验人员、内审员、驾驶员等岗位，其中内审员经过培训合格后上岗，现场交流内审员施宏良，基本清楚内审流程，但是深入程度还需要加强。检验人员经过公司培训上岗。车辆驾驶员有驾驶证，抽查聂鑫驾驶证，在有效期内。

现场抽健康证：生产部大刀组楚书林（健康证编号：2215013323000190，发证日期：2023-08-21），生产部包装组楚生景（健康证编号：2215013323000224，发证日期：2023 年 10 月 4 日），健康证在有效期内，另抽查生产部经理吕杭、生产部方亲民的健康证，在有效期内。

审核周期内人数经现场确认，基本稳定。

受审核方企业宣传口号“宣传共同致富的路上，绝不落下任何一个人”，本年度开展了与四川得荣结对帮扶、合村灵源村帮扶结对、探望敬老院老人等企业文化的宣传。

5) 沟通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在《质量和 HACCP 管理手册》7.4 条款进行了规定，内部主要与员工等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形式较多。沟通内容包含：公司管理体系的建立、实施、保持与持续改进方面的信息、安全生产方面、食品安全、产品实现策划方面、订单完成情况等的内部交流。

外部沟通主要与供方、顾客/消费者、与监管部门、与认证机构等，方式包括电话、电子邮件、会议、文件、传真、信函、研讨会、座谈、现场监督检查等，对外沟通主要指定 HACCP 小组组长负责（参加了公司的各类培训等，基本满足要求），沟通公司的产品在食品安全方面、安全生产方面、客户需求、供方管理、新产品市场开发等的信息。2023.9 与二方审核机构进行相应沟通。

审核周期内未出现因沟通不良导致的质量和食品安全问题。

6) 资源管理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经营模式为依据客户订单开展肉品分割及销售活动，属于批发销售类型企业，现场交流及查核，审核周期内资源配置总体未发生变化，具体资源情况如下：厂区占地面积 18 亩；厂房面积 6000 平方米左右；生产车间：1 个；库房：4 个；实验室：1 个；肉品分割车间内有 6 个冷库，根据分割需要安排使用，1 套制冷系统；配置有男女更衣室、洗手池、鞋底消毒设施、1 个风淋室、金探仪、包装机及分割设备等。

——主要生产设备有：金探仪、包装机、刀具、冷库等。

——特种设备：3 部电梯，其中办公楼 1 部，生产大楼 2 部，已进行年检。

——检测设备：电子地上衡、红外测温仪、电子秤等，基本满足产品安全性验证需要。

企业外包过程为：：电梯维保外包、虫鼠害消杀外包，执行外包合同和《采购控制程序》。

7) 质量和 HACCP 管理体系安全产品实现的策划情况：

现场与受审核方总经理沟通，为满足产品和服务提供的要求，实现安全产品，公司通过采取下列措施，策划、实施、控制和更新满足要求的安全产品所必需的过程，并实施风险和机遇分析所确定的措施：

产品/服务的名称：肉品分割和销售；

产品实现流程：原辅料等验收=>脱包=>分割/绞肉=>称重=>包装=>金探=>冷藏定型=>运输=>销售。

企业针对肉品的分割和销售策划形成的 HACCP 计划、《GMP 管理程序》、《过敏原管理程序》、《采购控制程序》、《监视和测量装置控制程序》等体系文件中，基本满足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管理要求，所建立的生产卫生规范、工厂位置图、车间平面图、人流物流图、虫害控制平面图等，组



组织确定的显著危害控制为：CCP1 猪肉验收、CCP2 金探过程等基本合理，针对 CCP2 金探控制增加了金属测试快，提高了控制的能力，较上一年控制方式更优。审核周期内策划的文件未发生重大变化。

各项资源配置、外包过程管理等要求均进行了策划，审核周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更。

公司控制策划的更改，评审非预期变更的后果，必要时，采取措施消除不利影响，主要由 HACCP 小组负责。

8) 设计和开发

受审核方在质量和 HACCP 管理手册中对 8.3 设计和开发进行了说明，因目前公司按照客户要求提供食材（肉的分割和销售），直接销售或经简单分割处理，同时审核周期内客户较为稳定，产品加工工艺等稳定，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暂不存在设计和开发及其更改活动。下次审核持续关注。

9) 生产和服务提供控制、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产品防护、良好卫生规范、HACCP 计划实施（以产品的实现流程为基础追查产品的可追溯性系统，并结合实现过程，审核生产服务提供的控制、产品标识、良好卫生规范、以及 CCP 点的监控、产品放行情况等）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 8.5 章节进行了规定，同时策划了《GMP 管理程序》、《产品标识、可追溯性和召回控制程序》、《HACCP 计划》、《服务及顾客抱怨管理程序》、《放行与交付控制程序》、《商品技术规格书》，对商品信息（保质期、储存条件、商品执行标准）、包装规格、品质要求（原料要求、成品标准、包装要求），关键工艺要求（工艺流程、产品金探要求）、温度要求（供应商）、运输要求、收货验收标准、《销售服务规范》、《销售服务质量规范》、《销售提供规范》等进行了规定、兽药残留检测记录、辅料验收记录、产品出厂检验记录、送货单等运行证据。在受控条件下进行分割和销售服务提供。其中供方及采购工作由采购部负责。

组织识别确认过程：销售过程。已经进行了定期的确认。

肉品的分割和销售流程：

原辅料等验收=>脱包=>分割/绞肉=>称重=>包装=>金探=>冷藏定型=>运输=>销售

组织策划的显著危害控制措施为：

猪肉验收 CCP1——CL 值：符合要求的动物检疫合格证明、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生猪屠宰企业非洲猪瘟检测报告、产品外检报告；

金探过程 CCP2——CL 值：大于 Fe ϕ 2.0mm 或非 Fe ϕ 3.0mm 或 SUS ϕ 3.0mm 的不得通过。

现场以追溯方式抽查 2023 年 8 月 24 日明康汇农产品生鲜供应链有限公司 1302 份产品的分割和销售过程管理情况。提供了采购单、桐庐绿合原料入库统计表、《兽药残留检测记录表》（抽查 2023 年 8 月 24 日，首要检测结果为阴性。符合 CCP 控制要求），涉及的气调盒为 20230808，提供了《桐庐绿合辅料验收记录表》等，涉及的气体为贝斯特 20230815 供应，涉及的气调膜由福莱嘉 20230819 供应，均提供了《桐庐绿合辅料验收记录表》；另外，提供了《桐庐绿合猪肉气调产品投料记录表》、《桐庐绿合生产分切记录表格》、《金属探测仪记录表》（抽查 2023 年 8 月 24 日，上午和下午开机时及分别进行了一次金探校验，分别于 8:00、8:05、10:00、12:45、12:50、15:00，关机时间为 17:00，校检结果均为合格，校检人员谢芳英。但未体现三个标准测试块信息，现场查看实际使用 Fe2.0；非 Fe 和 Sus 均为 3.0；组织已对表单进行调整，下一次审核继续关注），《桐庐绿合留样产品记录表》、提供了《明康汇供应链科技收货单》作为客户的验收单，另外提供了车辆清洁卫生检查、订单接收、出入库、客户接收、交付活动等证据，对进货验收、分割、产品放行、销售等过程管理，基本符合规定要求。

现场抽查公司肉品销售服务过程，策划有《销售服务规范》、《服务控制规范》等体系文件，对销售过程进行了规定。公司销售产品主要是肉品，主要是自己分割的猪肉产品。公司肉品销售服务放行/交付过程主要以顾客现场收货签字为准。

查分割肉的销售流程：客户下订单→接收订单→下达生产计划单→安排生产→入库→出库送货→客户接收

客户一般下午送货到客户仓库，目前主要客户有盒马鲜生、叮咚买菜、明康汇；

查 2023-10-10 销售情况，客户：盒马，合同已签订（通过签字盖章方式确认）；

——客户下订单/接收订单：主要通过客户的订单系统，客户一般在早上下达订单至系统中，公司业务部人



员 9 点左右登录系统接收订单，确认产品规格、数量等信息，体现的凭证为采购订单；

——根据接收订单情况，业务部下达生产计划至生产部，生产部根据订单情况安排生产，体现在《盒马（上海仓）黑猪生产单》。

——入库/出库发货：生产部在生产产品数量满足客户订单需求后，通过微信群方式通知物流仓储部进行入库并出库装车，同时核对货品数量等。体现在《采购订单-越库订单-越库配货单上》，抽查出货装车产品包括冷冻猪筒骨 24 盒、冷鲜大排 400g 60 袋、冷鲜小排 400g 56 袋等产品。有送货地址、要求到货时间、联系人等信息。公司盖章后送货，自有车辆送货，车牌号为：浙 A9M3H6、浙 AT8M75，司机：胡敏富、聂鑫；车辆卫生清洁、消毒管理见生产部审核记录；每日对车辆进行卫生检查，包括车辆清洁状况、车辆温度等信息，体现在产品销售台账中，抽查 2023-10-10，车辆温度：浙 AT8M75：1℃、浙 A9M3H6：0℃。符合 0-4℃要求。车辆温度显示装置通过比对方式进行控制。

——客户接收/交付：体现在收货单，有客户签字，销售放行过程以客户现场收货签字为准。若发生异常会及时跟送货司机沟通，在微信群中沟通，询问客户满意。日常公司对销售服务人员服务质量通过检查方式进行控制，检查内容包括销售人员仪表、销售服务设施维护使用及完好情况、销售环境支持、商品数量、顾客沟通的及时性/主动性、合同执行情况跟踪等方面，明确的对应的质量要求及检查情况，抽查 2023-10-08，上述项目检查结论：合格。每月开展 1 次检查，抽查 20230815/2023-04-20 等 8 个批次检查，控制方式基本相同。

——交付后活动：包括顾客投诉、顾客满意度调查等，见 12 条款、13 条款。同时抽查 2023-09-20/2023-08-02/2023-07-01/2023-07-26/2023-05-04/2023-03-22 等 15 个批次的销售控制，控制基本符合。

查前提方案/工作环境的运行管控情况：

- 虫鼠害管控：组织对虫鼠害防治进行了规定，并委托桐庐卫邦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进行虫害防治；现场配备有诱捕式灭蝇灯，车间现场未发现有明显虫蝇等情况。但在车辆清洗区及垃圾箱附近苍蝇较多，后期可进一步关注。
- 用水主要为城市管网提供的生活饮用水，不与产品直接接触，用水量不多，主要用于员工洗手、工器具、操作台面、地面地沟清洁、冲厕使用，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市政管网。
- 人员个人卫生主要是着装仪容仪表、佩戴工牌，健康证方面。对员工工服统一进行了清洗。提供了《从业人员晨检记录表》，主要对人员的健康状况、卫生状况等进行检查，工作服一般由员工自行清洗，清洗后采用紫外线灯进行杀菌。现场观察生产车间人员规范着装，佩戴口罩、穿工服等，基本清楚本岗位要求；
- 组织的分割车间内，环境温度一般要求为 10℃以内，查看现场设置温度为 2.2℃，显示温度为 7℃。冷冻库为有冷冻库和冷藏库，显示冷藏库温度为 0.7℃；冷冻库为-18.1℃；提供了 2022 年 10 月-2023 年 10 月《2023 年桐庐绿合仓库温湿度记录表》，现场查看原料冷藏库对产品进行了以时间为主的简单标识。
- 清洁消毒：清洁消毒方案应包括以下内容：统一配置紫外灯，必要时消毒液（使用 84 消毒液），主要针对各类空间、设备、地面等进行消毒，提供了 2022 年 10 月-2023 年 10 月《桐庐绿合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厂区消毒喷洒记录》；提供《紫外灯使用时间 & 处理记录》。提供了《桐庐绿合车辆清洗消毒记录表 2022》、《2023 年桐庐绿合车辆清洗消毒记录表》，另外提供了审核周期内《去皮机清洗消毒记录表》、《肉末机/肉丝机清洗消毒记录表》、《切片机清洗消毒记录表》、《切骨机清洗消毒记录表》。清洁消毒管理较为严格，符合要求。
- 产品污染风险及其防治（包括返工品）：组织主要控制分割和销售的肉品、返工品和包装材料的污染和交叉污染的风险。化学危害主要来自肉品瘦肉精、重金属等危害，通过原料验收进行控制；因产品后续还有加工熟化过程，生物危害风险本身较低，防控方面主要通过良好卫生规范等进行清洁消毒。物理危害主要通过异物防控等措施进行，包括人员卫生等管理等。



- 化学品管理，主要为清洁消毒用品，提供了《2023 年绿合农业化学品领用登记表格》，记录了洗手液、酒精、消毒液、次氯酸钠消毒液等领用人为吕杭，发放人为毛培俊，现场查看对酒精等进行了标识。
- 组织对良好卫生规范/良好生产规范等及时进行监督检查，提供了《每日卫生控制记录》，包括对水的安全性、食品接触面状况和清洁、防止交叉污染、车间温度等每天进行检查，提供了《运输车辆卫生检查记录表》，对车辆外观、是否装过有害物质，是否有污染物等进行检查。较为充分。
- 废弃物管理：废弃物主要是生活垃圾类，每日清理放置指定位置，由政府环卫负责统一管理，废水主要为清洗用废水，经三级沉淀后排放到政府统一的污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在车辆清洗排水沟内发现有明显脏污，要建议后续及时清理。对肉类在分割过程产生的边角料等，主要作为非食品原料（如饲料等），提供了销售凭证，但没有和回收方签订相应的协议，已建议后续完善。

上述控制基本合理。

10) 监视和测量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在管理手册 7.1.5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监视和测量装置控制程序》。对计量器具管理等进行了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特点，该企业位于食品链相关过程的原辅料提供过程，主要提供猪肉的销售服务，具体的采购验收、储存、配送等过程的计量器具主要为电子秤和温度计。

提供了《检验（测）设备管理台账》，包括 ACS-30 电子秤和探针式温度计，车间监视用温湿度计等。共有 27 台电子秤，1 台电子地上衡，3 根温度计，另有车间、冷库、车辆涉及的温度监控装置，基本涵盖所涉及的计量器具。抽查 ACS-30 电子秤的检定证书（有效期至 2024.6.13）；地上衡（校检日期 2023 年 8 月 8 日）；探针式温度计的校准证书（校准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8 日）。另外，提供了每 10 天一次的《电子秤自校记录表 2023》，校准结果均为合格；提供了车间监视用温度计和车辆（5 辆）的自校记录（每周一次），抽查 2023.9.27《温度对比记录表》，均校准合格。自校管理基本符合。

查看检验室现场，主要针对猪肉兽药残留等进行速测；配备有兽药残留检测仪，询问化验员周 XX，基本能清楚回答检测标准和方法。查看当天速测记录，均符合要求。不涉及标准液等管理。

监视和测量资源控制基本合理。

11) 基础设施管理情况

现场观察及确认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合村乡岭源村中村自然村，经营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合村乡后溪村陈村 106 号；公司占地面积约 18 亩，厂房面积 6000 平方米左右，自有厂房，有房产证。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合村乡后溪村陈村 106 号。公司分 2 栋大楼，1 栋办公楼（共 6 层，其中 3-4 层以行政办公为主），1 栋生产大楼，分 4 层，其中 2 楼为肉品分割车间，3 楼是食品加工间（不在认证范围内），1 楼/4 楼为仓库，其中 1 楼仓库存放产品为主，4 楼以存放包材为主。冷库，2 楼车间 1 个速冻库，1 个冷冻库，4 个保鲜库，一楼车间有原料、成品保鲜库和速冻库各一个。

肉品分割车间内有 6 个冷库，根据分割需要安排使用，1 套制冷系统；配置有男女更衣室、洗手池、鞋底消毒设施、1 个风淋室、金探仪、包装机及分割设备等。不涉及多场所。基本满足肉的分割和销售需要。

提供了各类平面（周边环境图、工厂平面布局图、人流物流气流、给排水、虫鼠害防控图）和基础设施台账，涉及生产部的主要有锯骨机、切骨机、工作台、肉丝机、去皮机、肉末机、气调机、电子秤、平板推车、周转筐以及行政办公用的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椅，基本满足认证范围所涉及肉的分割和销售。

提供了《生产设备设施台账》、《2023 年设备检修计划》、《2022 年度设备检修计划》，所涉及的设备主要有：真空机、切片机、热缩机等。运输所涉及车辆共有五辆，抽查浙 A9M3H6（有效期至 2024.5）、浙 A3W1S5（有效期至 2021.8）、浙 A Z72N6（有效期至 2023.4）等，没有指定服务单位，一般由桐庐义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维保服务，提供了发票和维保结算清单。对设备设施的控制基本合理。

涉及特种设备主要为三台电梯，抽查使用登记证号为梯 12 浙 AA0829（21）的定期检验报告（由杭州市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出具，目前已经与维保单位杭州雄新电梯有限公司签订维保协议）；抽查使用登记证号为梯 12 浙 AA2447（22）的定期检验报告（由杭州市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出具，有效期至 2024 年 5 月）；提供了杭州雄新电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和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TS3333633-2024），并提供了两份电（扶）梯保养合同，一份有效期至 2023 年 10 月 24 日，一份有效期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另外提供了由服务供方提供的电梯维保的记录。



基础设施管理基本有效。

12) 顾客沟通/产品和服务要求、顾客财产

受审核方在质量和 HACCP 管理手册 8.2 条款对顾客沟通进行了规定。与部门负责人询问了解其表示公司一般在产品销售之前、销售过程中、售后以及特殊情况（处置或控制顾客财产，关系重大时，制定应急措施的特定要求）时与顾客进行沟通，明确了沟通的渠道；保留了投标书、合同、顾客满意度调查表等证据。

受审核方在向顾客提供的肉的分割和销售要求时取决于：产品按照《GB 270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31650-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0799-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肉和肉制品经营卫生规范》等产品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食品安全法》、产品质量法等实施控制；目前公司客户群体主要为盒马生鲜、明康汇等，较为稳定，基本按照订单确认方式开展销售活动，抽查《商品采购框架合同》的评审，基本合理，审核期间基本按照策划实施，未发生变更情况。

目前公司所涉及的顾客财产主要是顾客信息，通过电子档案进行管理，基本充分。

13) 顾客投诉、顾客满意度、可追溯性、撤回/召回情况：

受审核方在顾客满意度获取方法主要通过顾客满意度调查、电话询问等方式进行，每年 1 次或特殊时候安排；顾客对交付产品或服务的反馈每批次进；顾客赞扬随时进行，索赔等每批次发生时进行。审核周期内进行了顾客满意度调查，满意度为 97.5%；

审核期间发现 1 次杭州盒马生鲜出现有客户投诉发酸的情况，进行了分析（生产过程温度达标、未发现违规操作、运输过程未出现脱温情况等），但组织依然召开专项会议，同时开展产品品质专项培训，对人员进行培训，加强对肉末产品进行更加严格的检查，后续未发现类似问题。另外，2023 年 3 月 4 日盒马日日鲜在采购过程中，要求改进精瘦肉比例的要求，将冬季的肥瘦比例 3:7 调整到夏天的 2:8，基本满足要求。

目前分割肉和销售未发生重大的顾客投诉或者质量安全事故等。

受审核方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开展了撤回及追溯演练，演练报告对预案进行了评价，表明方案基本可行。附追溯的原始凭证，基本有效。

14) 应急准备和响应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制定有《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程序规定每年一次模拟演练。识别的紧急情况如发生火灾、停电、停水、现场设备故障、有毒有害物质意外泄露、火灾、自然灾害等，策划了《应急预案》等，基本合理。

2023-06-08 开展了“火灾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对演练项目进行了评审，结论为应急预案无需修订。评审人为施宏良。另外，提供了 2023 年 6 月 14 日“突然停电、停水”演练、2023 年 7 月 2 日“自动包装机突然损坏”的演练；2023 年 7 月 11 日“产品中混入异物”演练等，应急管理基本符合要求。

15) 管理体系的验证、确认、评价和分析

受审核方在《质量和 HACCP 管理手册》中规定了在建立 HACCP 计划时对控制措施和相应 CL 的确认方式，并策划了《确认、验证、验证结果的评价与分析控制程序》。

现场查见：HACCP 小组开展了危害控制计划的确认，确认日期：2023-05-19，工艺流程图的确认，确认时间 2023-06-10，控制措施组合确认，确认时间：2023-05-19，确认结论：措施组织适宜、充分，能确保食品安全，措施可行。

——日常在运行过程中，各部门负责人定期对监控记录进行评审，以确定 CCP 处于受控过程，审核周期内暂未发生纠偏情况。

——受审核方每年对计量器具进行校准，以确保计量器具的准确性。

——产品安全性验证的控制，主要通过委托第三方进行检测的方式进行，抽查白猪，检测报告：WF2300146，检测项目：氯霉素、呋喃西林代谢物、莱克多巴胺、克伦特罗等指标，报告日



期：2023-02-09，检测单位：浙江国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生产加工用水组织有管控，为城市管网用水，不与产品直接接触，主要用于工器具等清洗使用。组织为了加强内部管理，2023 年度委托第三方验证水质情况，下次审核关注。

——HACCP 小组按照策划开展了各项验证活动，查见 2023-06-10 开展了危害控制计划等单项验证评价，验证评价项目危害分析的输入持续更新、HACCP 计划，明确了验证结论，验证人：施宏良。

2023-06-10 开展了 PRP 现场验证记录，明确了验证结论，验证人：HACCP 小组组长。

2023-06-10，HACCP 小组对单项验证结果的综合评价、内审报告、食品安全目标、纠正和纠正措施有效性等方面进行了评价，结论：公司质量、HACCP 体系适宜、充分、有效，具有自我改进、自我完善的机制，企业产品卫生标准稳定合格，不存在潜在不安全产品高事故风险的趋势，今后加强现场卫生管理工作。审批人：HACCP 小组组长，日期：2023-06-10。

建议后期持续关注验证对象的充分性。

16) 供方管理情况

受审核方在《质量和 HACCP 管理手册》中 8.4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采购控制程序》、《特采管理程序》、《HACCP 计划书》等文件，对采购过程进行管理。

提供《合格供方名单》，主要有 16 家，包括 6 家猪肉供方、4 家包材供方、气体供方、清洁消毒、润滑油、电梯维保和虫鼠害防治服务供方等；基本覆盖了认证范围的产品类别。每年组织 1 次供方评价，提供有《供应商评价表》，评价内容包括小批样品质量、综合产品质量、全程服务质量、供货及时情况、付款方式情况、综合评价结果等项目，评审部门包括采购部、生产部、质量组等。抽查猪肉供方杭州仁佰汇农产品有限公司，猪肉供方湖州南浔华统肉制品有限公司，气调膜供方环球新材料（南通）股份有限公司，生鲜托盒/气调膜供方福来家包装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气体供方杭州贝斯特气体有限公司，猪肉供方杭州富尚食品有限公司、生鲜托盒供方杭州慧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虫害防治方桐庐卫邦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电梯维保方杭州雄新电梯有限公司，满足供方（包括外包方）管理要求。

采购管理情况：对于合格供方，签订有采购合同，每次需要时电话下达采购计划，供方送货到公司，质量组负责验收。审核周期内未发生紧急采购情况，未发生掺杂掺假、以次充好等食品欺诈事件。

采购管理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21) 产品放行管理

《放行与交付控制程序》、《商品技术规格书》，对商品信息（保质期、储存条件、商品执行标准）、包装规格、品质要求（原料要求、成品标准、包装要求），关键工艺要求（工艺流程、产品金探要求）、温度要求（供应商）、运输要求、收货验收标准等进行了规定，并设计有兽药残留检测记录、辅料验收记录、产品出厂检验记录、送货单等运行证据。审核周期内上述文件规定及控制要求未发生变化。

分割及销售过程的放行与分割/销售过程等融为一体实施，见生产服务过程内容。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受审核方在《质量和 HACCP 管理手册》中 9.2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内部审核控制程序》，规定内审每年至少覆盖 1 次。基本符合标准要求。内审日期：2023 年 8 月 3-4 日，参加公司组织的内审员培训，现场沟通询问童谣，对内审有一定的了解，但深入程度还需要加强。内审开具了一项不符合报告，责任部门对产生不符合项的原因进行了分析，并制订了纠正及纠正措施，加以实施，不合格已经关闭，本次审核未再次发生。查《内部审核报告》，对内审情况进行概述，并明确了审核结论为：体系文件基本符合标准要求，体系的运行基本有效。

在《管理评审控制程序》中规定管理评审每年召开一次，采用会议的方式进行，现场查核 2023 年 9 月 5 日开展管理评审，提供有《管理评审计划》、人员签到表、各部门输入汇报内容、《管理评审报告》等运行证据，抽查基本合理，抽查发现运行总结汇报的充分性还需要提升。



查《管理评审报告》，明确了评审目的、评审范围、评审成员、评审内容及纠正和预防措施、以往管理评审完成情况等，总经理批准，明确了管评结论。

查管理评审改进计划，1) 对员工进行质量/HACCP 体系相关知识培训，2) 生产现场管理及设备维护保养知识培训，组织已开展培训。已完成改进。

现场与总经理及小组副组长交流，其基本熟悉管评流程，包括管评策划、管评输入内容、输出内容、改进项及其纠正措施情况等，建议后期持续关注管评工具的运用。

内审、管评管理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受审核方在《质量和 HACCP 管理手册》10.2 条款进行了规定，同时策划了《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日常运行过程中，包括原辅料进货验收、产品生产加工过程、产品交付控制、顾客投诉处理等，暂未发生不合格情况。

现场总经理表示各部门负责人能够基本掌握《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纠正和预防措施控制程序》的要求，基本可以运用，基本闭环管理的思路已经构建、体系 PDCA 的概念也得到提升，但深入程度还需要持续加强。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受审核方总经理通过确保公司管理方针建立，定期评审确保管理体系持续实施，鼓励员工提合理化建议，营造愉悦工作环境；通过管理目标的建立、分解与考核，明确了公司体系的改进方向，通过沟通、内审、管理评审、纠正和预防措施、确认和验证等不断提供公司的管理体系有效性。力争建立一个自我运行的持续改进机制。

保存了相关内审和管理评审不合格的纠正和纠正措施的记录；内审开具的 1 项不符合报告，已进行原因分析，采取纠正措施，进行验证合格。上一年度外审开具的不符合 2 项已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基本有效。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审核期间发现 1 次杭州盒马生鲜出现有客户投诉发酸的情况，进行了分析（生产过程温度达标、未发现违规操作、运输过程未出现脱温情况等），但组织依然召开专项会议，同时开展产品品质专项培训，对人员进行培训，加强对肉末产品进行更加严格的检查，后续未发现类似问题。另外，2023 年 3 月 4 日盒马日日鲜在采购过程中，要求改进精瘦肉比例的要求，将冬季的肥瘦比例 3:7 调整到夏天的 2:8，基本满足要求。

目前分割肉和销售未发生重大的顾客投诉或者质量安全事故等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未变更

2) 组织机构: ——未变更

3) 管理体系: ——未变更;

4) 资源配置: ——未变化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未变化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未变化
- 7) 外部环境:——未变化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未变化
- 9) 联系方式:——未变化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一年度不符合项，涉及生产部 2 个，涉及条款 Q8.6/H3.8；Q7.1.5/H3.6，本次审核现场验证，纠正和纠正措施基本有效。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未发现有不规范使用情况。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桐庐绿合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意见：☐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肖新龙、任泽华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